
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

我们根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高国富先生履历，经核查，未发现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、《商业银行法》第 27 条所规定的情况，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有关出任公司董事的要求，具有履职所需的相关知识、经验及能力。

我们同意提名高国富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。

独立董事：华仁长 王 喆 田溯宁 乔文骏 张 鸣 袁志刚

2017 年 4 月 12 日